

内部参考

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正本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山中检字(2023)第DY011-b-001号

项目名称: 季度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东营胜利中亚化工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3.04.06

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Shandong Zhong Ze Environmental Testing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3)第DY011-b-001号

第 1 页 共 3 页

项目名称	季度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东营胜利中亚化工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东营胜利中亚化工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样品描述	401 有机单体管
采、送样人员	周云飞、刘强、崔泽民、孙志冉	分析人员	李东悦
采样日期	2023.04.03	分析日期	2023.04.03~2023.04.05

一、仪器设备基本情况

表 1 主要仪器设备基本情况一览表

仪器设备	型号	仪器编号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型	489、341、490、496
气相色谱仪	GC-7820	626

二、检测依据及结果

2.1 检测依据

表 2 废气检测方法依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四氢呋喃	GBZ/T 160.75-2004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杂环化合物	3.4mg/m ³

2.2 现场采样气象情况

表 3 现场采样气象情况一览表

日期和时间	气象条件	气温(°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总云/低云
	2023.04.03	09:05	17	101.8	2.1	NE
	10:29	18	101.8	2.0	NE	1/0
	11:54	20	101.8	2.2	NE	1/1
	13:19	21	101.8	1.8	NE	1/0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3)第DY011-b-001号

第2页 共3页



图1 无组织废气采样分布图

2.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厂界上风向	厂界下风向1	厂界下风向2	厂界下风向3
四氢呋喃 (mg/m ³)	2023.04.03	1	ND	ND	ND	ND
		2	ND	ND	ND	ND
		3	ND	ND	ND	ND
		4	ND	ND	ND	ND

备注：“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三、质控措施及结果

3.1 质控措施

- 1.本次检测废气，对于检测项目采用相应采样和检测标准及方法。
- 3.本次检测所用采样仪器、分析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 3.本次检测采用的具体质量控制措施有平行样分析、全程序空白。



检测报告

3.2 质控结果

1. 平行样相对偏差

采样点位	采样频次	质控项目	平行样		评价依据	评价结果
			检测结果	相对偏差(%)		
厂界上风向	2	四氢呋喃 (mg/m ³)	ND	0	相对偏差 ≤10%	满意
			ND			

备注：“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2. 空白质控

类型	项目	单位	结果	判定
全程序空白	四氢呋喃	mg/m ³	ND	满意

备注：“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 报告结束 *****

编制人: 孙同

审核人: 孙同

授权签字人: 王萌萌

签发日期: 2023.04.06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
- 3.报告涂改、错页、缺页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本公司对委托现场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但对因委托方提供的与检测项目有关的参数有误导导致结果不可用或有误的情况，概不负责。
- 6.本公司仅对委托方送样检测中所送样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有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7.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8.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其数据、结果具有证明效力；不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内部科研、教学、调查等活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单位名称：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三路 217 号东营市胜利大学生创业园

6 号楼

邮 编：257000

联系电话：0546-7787870

电子邮箱：zhongzejiance@163.com